

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5 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1 年 3 月

# 目 录

<b>1 概 述</b>	.....	1
<b>2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2.2 公开方式	.....	2
2.3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	3
<b>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4
3.2 公示方式	.....	4
3.3 查阅情况	.....	8
3.4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	8
<b>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b>	.....	8
<b>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	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9
<b>6 其他</b>	.....	9
<b>7 附件</b>	.....	9
<b>8 诚信承诺</b>	.....	10

## 1 概 述

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租赁株洲市金山科技工业园株洲市恒瑞包装实业有限公司厂内的闲置厂房建设年产 5 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项目占地 750 m<sup>2</sup>，以 99.999% 级高纯金属镓及电子级氯化氢气体等为原料，设计年产高纯无水三氯化镓 5t/a。项目总投资约 700 万元。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把项目可能引起的有关环境问题告诉公众，使项目能被公众充分认可，可以使项目建设获得公众的理解与支持，同时通过公众参与，可获知公众对项目的各种看法、意见；在环评过程中充分采纳公众可行性建议和合理诉求，有利于建设单位进一步优化环境保护措施，减轻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据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中修改内容：“影响评价工作程序中，将公参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分离”。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生态环境部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部令第 4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在“年产 5 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实施了该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项目信息公示情况简述如下：

2021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委托长沙空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年产 5 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本公司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规定，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在“湖南环评与排污许可信息网”进行了项目第一次公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本公司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定，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进行了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第二次公示）：

1)、2021 年 3 月 8 日~3 月 19 日在“湖南环评与排污许可信息网”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2)、2021 年 3 月 8 日~3 月 19 日在项目所在地---租赁厂房---恒瑞包装厂大门

外和厂区入口---安德里路与映日路交界处东侧同一硬质合金公司围墙上，以张贴公告的形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3）、2021 年 3 月 13 日、3 月 18 日在《法制周报》进行了 2 次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2021 年 4 月 13 日、4 月 19 日在《株洲晚报》进行了 2 次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 2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九条的规定：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根据上述规定，本项目第一次环评信息的公示情况如下：

### 2.1 公开日期及内容

第一次公示公开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 日（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第 3 个工作日）；

第一次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 日～3 月 12 日共 10 个工作日；

第一次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其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 2.2 公开方式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湖南环评与排污许可信息网”，网址<https://www.hnhppw.com/gongshi/4/1095.html>。网上公示截图见下图。

中国生态环境部 |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湖南环评与排污许可信息网 HUNAN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AND SEWAGE LICENSING NETWORK

环境影响评价 排污许可

首页 管理文件 信息公示 机构公开 互动办事 关注我们

位置：首页 > 信息公示 > 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 年产5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

发布：2021-03-01 来源：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浏览：29次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本公司“年产5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

1. 项目名称：年产5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
2. 建设单位：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新建
4. 建设地点：株洲市金山科技工业园株洲市桓瑞包装实业有限公司厂内。地理位置坐标：东经113.182986，北纬27.864474。
5. 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租赁株洲市桓瑞包装实业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投资建设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项目占地700余m<sup>2</sup>，以99.999%级高纯金属镓及电子级氯化氢气体等为原料，设计年产高纯无水三氯化镓5t/a。项目总投资约700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株洲市金山科技工业园株洲市桓瑞包装实业有限公司厂内

联系人：张总  
联系电话：13337236902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长沙空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木莲西路169号巢之恋新寓4栋709房  
邮编：410000  
联系人：胡静  
联系电话：13973391783  
电子邮箱：2436276628@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NNINoA2jRNQFkK-9c2GUg>，提取码：t5cw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在本公告公示期内，以信函、电话或电子邮件或其他便利的方式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提出对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等。

**六、公示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图1 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

## 2.3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湖南环评与排污许可信息网网站上共有20余次浏览，但未收到公众反馈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定：

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 (一)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 (二)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 (三)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

根据上述规定，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的公示情况如下：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本公司于2021年3月8日~3月19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3.2 公示方式

第二次信息公示同时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示三种方式：

### 方式 1： 网络公示

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在“湖南环评与排污许可信息网”网站上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网址为 <https://www.hnhppw.com/gongshi/4/1101.html>，网络平台选取符合要求。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8 日～3 月 19 日，共 10 个工作日。网上公示截图见下图。



图 2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 方式 2： 报纸公示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

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本公司在《法制周报》进行了 2 次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法制周报由湖南日报社主办，2005 年 8 月 22 日正式创刊。《法制周报》以打造“中国最具影响力的法制类新闻周报”的品牌为理想目标，在深度报道和舆论监督领域持续发力，形成了广泛的社会影响和品牌价值，先后获评“中国最具价值创新传媒”，“湖南省十佳报社”，“湖南省青年文明号”等荣誉是湖南最具影响力和公信度的平面媒体，全国都市报方阵中的强势品牌和领先劲旅，选取法制周报进行环评信息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报纸公示共 2 次，第 1 次 2021 年 3 月 13 日；第 2 次 2021 年 3 月 18 日。截图如下：



图 3 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按照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要求，在株洲晚报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再次公示，第 1 次：2021 年 4 月 13 日；第 2 次：2021 年 4 月 19 日，截图如下：



2021-04-13 刊登株洲晚报 A04 版



2021-04-19 刊登株洲晚报 A08 版

### 方式 3：张贴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十一条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在项目网络公示期间，本公司于2021年3

月9日在项目所在地：租赁厂房---恒瑞包装厂大门外和厂区入口---安德里路与映日路交界处东侧同一硬质合金公司围墙上张贴公告，公示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场张贴公告公示照片见图4。



图4 现场公示照片

### 3.2.4 其他

环评第二次公示期间只采取了网络、报纸、张贴公示方式三种方式进行公示。

### 3.3 查阅情况

在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到公司查阅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 3.4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在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期间，湖南环评与排污许可信息网网站上共有50余次浏览，但未收到公众对征求意见稿的反馈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拟建项目在两次公示期间，本公司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公示期间，本公司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本公司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本公司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虽然在本项目环评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本公司在本项目今后的建设运营过程中仍将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加强日常环境管理，确保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确保固体废物妥善处置，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和防范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尽最大努力减轻本项目建设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争取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支持。

## **6 其他**

1、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正式向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报批时，将按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要求在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和本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将在本公司存档备查。

## **7 附件**

无。

## 8 诚信承诺

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租赁株洲市金山科技工业园株洲市恒瑞包装实业有限公司厂内的闲置厂房建设年产5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本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本公众参与说明。

本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株洲炬鑫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吨半导体新材料——高纯无水三氯化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